

证券代码：871645

证券简称：贵州捷盛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645	贵州捷盛	2025 年 4 月 21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浩天（贵阳）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贵阳市乌当区东百路 100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以及《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简称《报告》），《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包括公司治理、企业制度建设、重大项目进展、经营管理工作等进行了回顾、总结，并根据经济形式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经营发展的指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董事及高管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编制完成《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持续经营能力以及发展规划，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慎重考虑，决定 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八）审议《关于开展 2025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 2025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

提名韩阳、艾泽钟、杨方义、杨丹、杨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韩阳、艾泽钟、杨方义、杨丹、杨旭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十）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贺文杰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8 时 00 分至 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贵阳市乌当区东百路 1002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叶伟琴 联系电话：18910816637 联系地址：贵阳市乌当区东百路 1002 号

（二）会议费用：会议不收取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